

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、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的约定，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已于2018年9月5日在指定媒介刊登了《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、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》。现就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本次期间开放期的申购、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提示如下：

本次期间开放期为本基金第一个运作周期的第一个期间开放期，为期10个工作日，即2018年9月12日（含）至2018年9月26日（含），投资人在该期间的开放日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和转换业务，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。自2018年9月27日（含）起进入封闭期，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办理申购、赎回和转换业务。

如开放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、赎回业务，或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发生基金暂停申购、赎回业务的，开放期将按暂停申购、赎回的期间相应延长。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。

风险提示：

在每个封闭期内，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。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，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。

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

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9月10日